

# 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文件

党委〔2017〕63号

---

## 关于组织参加第四届“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党总支、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办、国办《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部署，认真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推进高校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四届“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系列活动的通知》（教思政厅函〔2017〕19号）、《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关于组织参加第四届“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系列活动的通知》（皖教工委函〔2017〕222号）文件要求，决定组织师生

参加第四届“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系列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传承发展·自信担当——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 二、活动目的

通过围绕主题开展系列活动，大力弘扬核心理念、中华传统美德、中华人文精神，引导广大师生树立正确的历史观、国家观、文化观，坚守中华文化立场，坚定文化自信，增强文化自觉，增进文化担当，充分发挥我校在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中的独特作用，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入教育各环节。

### 三、活动内容

各党总支、各有关单位要结合实际，围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这条主线，突出学校、学院、学科特色、专业特色，通过以下形式广泛开展有关活动。

1. 教育阐释。充分发挥课堂主渠道作用，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开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课，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系统融入思想政治理论课、哲学社会科学及有关学科专业和课程。加强对核心理念、中华传统美德、中华人文精神的研究阐释，深入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蕴含的丰富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和现代价值。以提高学生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自主学习和探究能力为重点，培养学生的文化创新意识，增强学

生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2. 社会实践。充分发挥共青团、学生会、学生社团的作用，通过主题班会、论坛讲座、党团活动、参观故居旧址、体验非物质文化遗产等形式，引导大学生深入了解国情民情，树立文化自信。利用重大历史事件和中华历史名人纪念活动等，展示爱国主义深刻内涵，培育爱国主义精神。

3. 校园文化。凝练大学精神，充分利用学校“三馆三所一园”等育人载体，深入挖掘校内景观景点和校史、院史、学科史等丰富的教育资源，发挥其独特的文化育人作用。举办读书月、诵读会等活动，组织学生阅读、诵读、书写中华经典著作，提升品位。推进戏曲、书法、高雅艺术、传统体育、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展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成果。制作适合互联网、手机等新兴媒体传播的传统文化精品佳作，推动优秀传统文化网络传播。

#### **四、成果报送**

各党总支、各有关单位要结合实际，围绕活动主题、按照活动内容制定工作方案和具体实施计划，积极策划活动品牌，并认真凝练活动成果，形成 2000 字左右文字材料和成果有关图片 3—5 张，文字材料要文风朴实、重点突出、内容详实、特色鲜明，照片要有典型性、代表性。

9 月 25 日前，请各单位将以上电子版材料（包括“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系列活动成果征集表）发送至 szxyxcb@163.com，邮件标题为：XXX 单位“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文化”申报材料，纸质版材料交至党委宣传部（逸夫楼 A619 办公室）。学校将组织遴选，择优推报省委教育工委参评。

联系人：张苗；电话：2871023；地点：逸夫楼 619 办公室。

## 五、活动要求

各党总支、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积极整合校园文化资源，广泛发动党团组织、学生社团，选择符合自身特色的活动方式，依托有效载体，创新活动手段，打造富有时代气息、体现文化内涵、具有价值导向的品牌活动，营造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浓厚氛围，推动活动形成声势、取得实效。

附件：1.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关于组织参加第四届“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系列活动的通知（皖教工委函〔2017〕222号）

2.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四届“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系列活动的通知（教思政厅函〔2017〕19号）

3. “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系列活动成果征集表

  
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  
2017年7月11日